

委 任 書		年度 調字第 號			
姓名	性別	出生日期	身分證編號	住所或居所	
委任人					
受任人					
<p>茲因與 間 調解事件，</p> <p>委任 為代理人，有代為一切調解行為之權，</p> <p>並有同意調解條件、撤回、捨棄、領取所爭物或選任代理人等特別代理權。</p> <p>此致</p> <p>臺南市南區調解委員會</p> <p>委任人： (簽名或蓋章)</p> <p>受任人： (簽名或蓋章)</p> <p>中華民國 年 月 日</p>					